

安徽金箔机电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箔机电产业园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

2022年10月30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安徽金箔机电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金箔机电产业园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金箔机电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会议邀请3位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情况:

建设地点:安徽省江北产业集中区常州路以东,南港河路以南,上海路以西,万象路以北;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环评设计年生产60万台电机,2万台(套)其他相关设备,验收时实际年生产30万台电机;

建设内容:1、主体工程:1#生产厂房和2#生产厂房;2、辅助工程:综合楼;3、储运工程:原料区、成品区;4、公用工程:给水、排水及供电工程;5、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及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危废暂存库。

验收范围:阶段性验收。

二、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1、优化浸漆废气收集措施,明确喷漆处理废水去向。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规范建设危废暂存库,严格执行危废的各项管理制度。

2、规范采样监测口设置,完善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帐,规范各类排污口标识。

三、验收监测报告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1、核实项目验收范围,核实生产工艺、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用量、生产设备数量,梳理并细化项目的变更情况,明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2、核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补充相关污染防治设施照片,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四、审查结论:

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可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和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工作。

专家组:

张明 孙文斌 王玮

2022年10月30日